

## 一代乡村代课教师的芳华

——读长篇小说《凤凰春晓》

□ 张海彬

相互搏杀后的人生痛点，也一次次直抵读者震撼的心灵。

李美桦在作品中牢牢抓住倪万喜复杂曲折的人生经历,丰富的内心情感世界,让倪万喜这一形象逐渐丰满起来。一心想通过补习参加高考实现大学梦,走出被铁桶般大山围困的倪万喜,面对痴情的乡村姑娘陈宝珠,“倪万喜老是这样想:自己苦读一生,难道就要这样一个人过一辈子吗?”向倪万喜抛出感情绣球的夏雨,在她的命运发生逆转的时候,毅然将倪万喜带进县城以谋求更大的发展。然而,城里人刻薄刁钻的市俗行径和倪万喜粗鄙的乡下人身份是那样的格格不入。倪万喜不得不和夏雨分手,再次回到乌地吉木小学的讲台上。一次次痛苦的抉择,使得倪万喜进入他自己的历史角色,承担起了传播乡村文明点亮大山希望的重任,也使得倪万喜这个人物形象变得更加清晰而深刻,让乌地吉木这块粗粝的土地泛着温暖的光亮。

对倪万喜的形象塑造,李美桦是从多角度多方面入手的,除了站在倪万喜的个人情感视角,还从倪万喜这个人的生活方面着手。一方面,通过倪万喜和春桃结婚后的家庭生活琐事,呈现一家人在日常生活中的贫困处境。如倪万喜的孩子大宝因为一拖再拖,耽误了最佳治疗时间造成终身残疾,成为他人人生中难以愈合的伤痛;妻子春桃接受村里评的低保户,被倪万喜斥责。这些生活琐事,体现了作为代课教师倪万喜家庭经济拮据,客观反映倪万喜这一基层启蒙者的正直、善良和无私。另一方面,倪万喜在其职业生涯中尽职尽责,但无法从代课教师转为公办教师,最后出现

“自我清退”的结局,让他跌宕起伏的人生时时散发着人性的光芒。如倪万喜带留守儿童纪小亮看病欠下一身债务,到丧母的学生杨天福家家访被臭虫叮咬,再到帮助刘长索等学生填报志愿,让一个敬业又充满矛盾的代课教师形象立体、饱满的跃然纸上。

作家用细腻抒情的笔调和出色的风景描写,使作品处处充满了浪漫的氛围和色彩,给人一种永恒的记忆美感。李美桦的风景描写仿佛引领人们进入了奥斯丁、哈代、莫泊桑、屠格涅夫等大作家的风景画般的抒情氛围之中。这种期待已久的风景描写,使得读者很容易跟随小说家的笔触进入乌地吉木的自然美景中流连忘返。更重要的是作品通过风景描写表达青年男女之间的爱欲,常常用通感和拟人的手法。这种描写细腻而准确,带给读者一种亲临其境的美感。该作品中还大量使用金沙江川滇沿岸的方言土语。在方言语境下,不仅使用夸张、类比的修辞格,而且还大量使用了通感、双关、反语、拟人等修辞格,使得小说在叙事上具有模声拟态、随声传形的效果。整部小说语言平实、通俗、幽默、诙谐、流畅,让读者能够真切感受到乌地吉木这片土地上带着泥土芳香的话音,并透过这些鲜活的语言想象小说中富有个性的人物形象。

李美桦把自然现象、周围环境、人物行为状态和他的审美诉求等要素融为一体。这种创作手法表现出一种动态的、野性的、甚至是反同构的张力美,从而大大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使作品的文学性和可读性有机统一,让读者在酣畅淋漓的阅读体验中,得到更好的审美享受。

## 日常中的亲情再现

——读马力贤中短篇小说集《冬阳如针》

□ 童剑

那份生命体悟。

中篇小说《消逝停停家务事》、短篇小说《儿子生病记》《二胎》《为女儿拉票》的主基调集中在“家人”这个关键词上。《消逝停停家务事》的构思很巧妙,妻子不在家的早晨,“我”起床后到做早饭的这一段时间里,心里挂念着还未睡醒的女儿,在往返卫生间、睡房和厨房的时空转化中,头脑中闪现的是“我”的恋爱、女儿的出生、初为人父的喜悦等场景。女儿吃完早饭和“我”到菜市场,看见邻居奶奶有孙子和孙女,吵着也要妹妹。“我”从一早的思绪中回到了现实,虽然在女儿身上“我”看到了生命的种种神奇和美丽,但女儿的成长和没完没了的家务事已将“我”压得喘不过气来,还能为了消除女儿的孤独感要二胎?小说最后也没有给出答案,“在忙乱的人群中,我在努力做个好儿子、好丈夫和好父亲,也在努力地做个好人、仅此而已。”我们的日常生活又何尝不是这样,仅此而已。

《儿子生病记》《二胎》《为女儿拉票》则是围绕“我”的儿女展开的。《儿子生病记》中,夜里发烧的儿子一早到社区医院,吃药后的儿子夜里却再次发烧,“我”和妻子连夜又去了省儿童医院。第二天夜里儿子再次发烧,于是“我”、妻子和儿子连续几天在社区医院和省儿童医院之间辗转,儿子也在折腾中莫名其妙的好了。《二胎》中,因为意外怀孕“我”和妻子决定生下孩子,但不符合二胎政策。于是故事围绕着托人办理相关手续展开,让读者见证了人间百态,最终在国家全面放开二胎的政策中“我”迎来儿子的出生。《为女儿拉票》则是直击当下的热点,讲述“我”和妻子为参加“第一届宝贝网络投票赛”的女儿拉票的故事,讽刺了当下社会中人的急功近利和人性中的贪婪。

父母对儿女的爱是一种天生的爱,自然的爱,是维护生命最古老、最原始、最伟大、最美妙的力量。在这四篇小说中,马力贤将父母为了儿女付出的那份爱刻画得极其生活化,也让读者切身感受到时代变化的当下,初为人父母时的种种不适应。家不是独立于这个社会的,家人一定是生活在一个大社会中。小说中年轻的父母和他们的儿女,或者他们每天面临的身边人,都是在日常生活中常被人忽视的无名小人物,而世界正是千万个小人物组成的大社会,生活在这样的社会才是有滋有味的。“写小说是蛮有情调的事,如果一个作家的生活过得无滋无味,那么写出来的东西也必然是乏味的。”这是迟子建的看法,我认为马力贤的生活应该更有滋有味,这样他才能用真实的笔触书写那些被宏大叙事所忽视的平凡小人物,写出一个典型小家庭中的非典型日常生活。

如果说上述小说的关键词是“家人”,那么《房子房子》《居住证明》《楼下的邻居》三个短篇小说的叙事空间则转到了与家庭生活直接联系的社会生活上。《房子房子》讲述老马决定将房子换成75平方米的,以便按政策让成都出生户籍在农村的女儿能在成都上学。在经历种种艰辛后,却因购房人被人借去的欠款收不回来而终止。没想到的是,“成都出台了外地人在本市的居住证政策,比如读书什么的……老马跑到街道办事处一问,还真有这种好事。”于是换房上学变成了办理社保和居住证明。

女儿到了上大学年龄,“我”到相关部门办理入学需要的《居住证明》,被告知因“十几年前运作不规范,没有及时给你建立档案,所以查不到。”买下并

住了十几年的房子就这样莫名其妙的消失了。为了女的就学,于是“我”在更多的相关部门间不停的转圈,最后在街道办事处指点下找到了社区居委会,告诉居委会负责人“我”原来在报社工作。负责人连忙电话请示,“挂断电话过来,满面春风地说你遇到的麻烦,领导高度重视,专门指示,为人民服务是我们的宗旨。”有了领导的指示,加上居委会的热情相助,“我”租下了自己的房子也终于取得了“居住证明”。在这看似荒唐的剧情反转中,“我”还得租一个离女儿学校近一点的“家”,也为即将降生的儿子营造一个宽松的环境。不想《楼下的邻居》因我们入住产生的“各种噪音”与“我”家交涉不断,害得一家人在家走路时“需要掂着脚尖”。二楼的邻居在对我家严格要求的同时,却在二楼制造噪音,让一楼的邻居忍无可忍。为此三层楼的邻居间围绕着二楼常常产生邻里纠纷,在多次惊动警察后,“我”决定在租期期满搬回自己家。在搬家这天,“我”看到“那小男孩推着一辆轮椅车出来,上面坐着个十三四岁干瘦的大男孩……我很奇怪的是,搬过来快二年了,却从来没有看见过她们家里有成年男人出现。不知道这家人的男人去哪了?看着这个双腿不能行走的大男孩,我突然对这家人产生了一丝同情。”但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我认为马力贤在提示读者,自己承担痛苦的时候,一定要想到众生的苦难,这让作品获得一种升华、一种沉淀。正如二楼邻居让人同情,他们是否也考虑过他们自己为何会有今天的境遇。

综上所述,小说集《冬阳如针》中的故事和人物都是日常生活的真实写照,是平凡人在日常生活中的各种酸甜苦辣。无论是对父爱的深情表达,还是对儿女的父爱以及夫妻爱情表达;无论是对政府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的描写,还是对居家生活中的邻里关系的处理,马力贤始终恪守“贴着人物写”的叙事法则,在创作中始终与小说人物同呼吸、共命运,在讲述平凡人物的生存苦难或不幸命运时,没有施以滥情的语调,而在当下的小说创作中,有些作家并没有恪守“贴着人物写”的叙事法则,常常在戏谑中露出一抹油滑腔调。如有些作家在叙述自己的长辈时,常使用一种轻薄的口吻;在讲述自己的成长经历时,或与历史打情骂俏,或对亲情冷嘲热讽……这种在调侃中透出的轻浮姿态,用朱光潜的话说就是借“幽默”做护身符,以谑浪笑傲为能事,是一种油滑。

小说叙事中的油滑并不是一种技术问题,而是创作主体对待世界和人生的态度问题,是有情与无情、虔诚与戏耍、严肃与轻浮的问题。所谓“文如其人”,就是指作家的心态、观念和立场总会通过各种方式或隐或显地表现在作品中,即使是虚构性的小说,也不例外。马力贤是把所写的事看成平凡人在日常生活中的一种有趣的意象,还有几分把它当作戏看的意思,从而在作品中体现出极强的幽默感。这种幽默感,我认为是马力贤在北京鲁迅文学院和上海戏剧学院进修后的一种文学自觉,也是他从事过军人、工人、商人和记者等职业后对自由生活的一种向往,更是他倾尽自己的情感与心志所做出的审美表达,饱含着马力贤的审美洞察与思考,也承载了他的生命体验与独特感悟——用小说的方式为读者呈现出真实社会,即便是最悲惨的事也当作诗看。凡诗都难免有若干谐趣。在马力贤的作品中,我们看到了他的谐趣表达和他建构起的精神世界。

## 穿警服的「林徽因」

——浅析《女监四月天》中凌荟颖的人物塑造

□ 张朴

最近,我拜读了桥歌的长篇小说《女监四月天》。我深为我们社会主义新型监狱“化腐朽为神奇”的教育改造工作感佩,为监狱警察“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无私奉献精神感动,特别是被作品中的女主人翁——女子监狱六监区监区长凌荟颖的艺术形象深深打动。也许在作者心目中,完美的女性就应是“人间四月天”中的林徽因。因此,他把这种真切的倾慕诉诸笔端,甚至女主人公的名字“凌荟颖”也用林徽因的谐音,塑造了一位秀外慧中的警服版“林徽因”。读罢《女监四月天》,我认为凌荟颖的艺术形象,从外貌到气质、从才华到修养,与真人版的林徽因难分伯仲。

可爱,是凌荟颖艺术形象成功的坚实基础。凌荟颖生长在川西坝子都江堰流域一个县城的普通市民家庭。她从小品学兼优,从小学到大学“班花”“校花”桂冠非她莫属。人的审美并非只是外貌的漂亮与否,与可爱更有本质的区别。漂亮只是形容外表,可爱才是外表和内在的和谐统一。凌荟颖不仅外表漂亮,而且内在素质极高显得十分可爱。她的可爱,除天生丽质外,在于她从小就参与“适当的劳动锻炼”,传统的家教和平日认真刻苦地学习。硕士研究生毕业后的她考入省女子监狱工作,使之成为外在美与内在秀的有机结合体。

凌荟颖一出场,作者对她的外表描写可谓匠心独运,“这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她叫凌荟颖。据说在大学里她就是名冠全城高校的才女加校花,且又因姓名跟民国时期名媛林徽因谐音,好些男生都叫她‘林徽因’,甚至有人背地里说她比林大才女更漂亮,更‘性’感!”作者的讨好之处就在于,借用众人皆知的名媛形象,使读者头脑中的艺术形象有所借鉴和依存。凌荟颖出众的才华,在书中有两处给我留下的印象最深。一是她与监区同事兼闺蜜叶佳丽和欧阳白雪在养牛河畔散步,闲聊中竟一口气背诵完林徽因的诗作《你是人间四月天》。二是她与爱人邱雨在山上散步时,背诵《曹刿论战》,须知没有扎实的功底和文学修养,是断不能背诵出如此深奥的古代文言文的。美丽加上才情不一定就具有综合修养。一个人只有具有良好的个人综合修养,才会被人尊重,也才显得可爱。

凌荟颖的综合修养虽没有到炉火纯青的程度,但也上了一个新高度。她初到六监区任监区长时,面对教导员严谨不合作态度和故意刁难的行为,她能顾全大局,妥善应对。面对监区内形形色色的女服刑人员,她坚持“以人为本”的执法理念,主张“一把钥匙开一把锁”,从而深得大多数女犯的信任。面对家庭矛盾,她大气包容,以柔克刚。但在原则问题上,又依法依规,大义灭亲。当夕日的婆母和大姐姐犯罪入监后,她不计前嫌,以德报怨,从而化解了双方心中的宿怨,实现了人性的嬗变。

真实,是成功塑造凌荟颖艺术形象的源头活水。该小说用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手法,成功地塑造了中国当代女子监狱中众多各具特色的女警形象。特别是对凌荟颖的形象塑造,真实可感,灵动自然,既没有刻意拔高,也未出奇编造,充分展示了当代监狱警察无私奉献、勇于牺牲的光辉形象,凸显了警察队伍中独特的“这一个”。这种真实反映在作品中,就是凌荟颖的情感异常丰富,心中充盈着无垠的爱意。对生活的爱,一年四季都是“四月天”。对事业的爱,初心不改,至死不渝。对父辈的爱,感恩戴德,巴心巴肝。对爱人的爱,忠贞不

二,死去活来。对同事朋友的爱,至真至诚,不含杂质。对女犯的爱,化为具体的改造措施,正如女犯兰竹在狱中创作《你们是人间四月天》小说时在扉页上所写:“我曾经是一块顽石,是狱警把一颗爱心的种子播进了我的心田,让石头开出了耀眼的花朵!”而这正是把女犯当“失足姐妹”看待的结果。

真实的细节是文学形象的生命所在。没有真实的细节便没有生动的形象,从而也就没有艺术。桥歌在《女监四月天》中运用了大量的真实细节描写。如凌荟颖与女犯邢雨曦第一次见面就写得非常精彩。9名新来的女犯在大院内站成一排,凌荟颖站在队前注视着每名新犯的表情。女犯邢雨曦和潘金丽小声说话,拉衣袖的动作被凌荟颖发现,“谁在说话?”停了片刻,凌荟颖降低语调缓缓地说道:“没有人敢承认?”又停了片刻,突然叫了一声“潘金丽!”“潘金丽吓得浑身一抖,连忙道:‘报告警官,不是我,不是我……’‘我知道不是你,是你右边的那个高个子,叫邢雨曦吧?’凌荟颖一双锥子一样的眼睛盯着邢雨曦,邢雨曦傲慢地扭过头。”从这段描写可以看出三个细节:一是凌荟颖既懂管理学又懂心理学。开始不“训话”,而是用双眼“注视”众女犯;发现有个人说话和做小动作时,不直接点名而是“声东击西”;最后用“一双锥子一样的眼睛盯着”,直到对方“傲慢地扭过头”。二是暴露了邢雨曦的轻佻和傲慢。邢雨曦在书中属于“牢头狱霸”之类的人物,凌荟颖与她的第一次交锋就很独特。三是潘金丽胆小怕事和爱耍小聪明的特性也跃然纸上。这种真实的细节,使读者如临其景,如闻其声,对于刻画人物性格,塑造人物形象起到了重要作用。

立体,是凌荟颖艺术形象成功的根本保证。她品学兼优,聪明能干,但事业道路波谲云诡,情路曲折婚姻家庭命运多舛。凌荟颖参加工作后,极积努力,勤于钻研,很快脱颖而出,在短短的5年中就从普通警察晋升为教育科科长,但工作中却坎坷曲折。她任监区长后,从实际出发,敢想敢干,大胆改革,却遭到重重阻力。首先遇到的就是“老资格”教导员严瑾的阻挠。严教导员属“狱警世家”,思想保守,观念落后,但工作认真负责,绝对是个好人。两人在工作中的分歧和摩擦,给凌荟颖的诸多改革举措平添了诸多困难和阻力。其次是改造和反改造的斗争。女犯邢雨曦“越狱搜集证据”,却跑到了市长家里,凌荟颖用智慧将其抓获;女犯兰竹悲观厌世,多次寻机“求死”,凌荟颖勇敢施救差点摔死山中;女犯潘金丽恶习不改,“勾引男狱警”后又搞“同性恋”,凌荟颖反复做工作,力促其改邪归正……在凌荟颖的努力下,严教导员对凌荟颖从不理解到支持,完成了艰难的思想转变。女犯们在凌荟颖的教育感召下,认罪伏法自觉改造,“老大难”单位成了先进集体。

凌荟颖与林徽因相比,外在形象和内在素质均有一比,但一个是虚构的小说人物,一个是实际生活中的人物,其人生轨迹不同,爱情婚姻结局也不一样。桥歌在作品中安排了三位痴情者,与凌荟颖有着不同的情感纠葛。虽有模仿梁思成、徐志摩和金岳霖之嫌,但对故事情节和人物有较好把握,为成功塑造凌荟颖的艺术形象起到了绿叶衬花之效。然而与林徽因的婚姻家庭相比,凌荟颖显得更不幸。她早年丧父,母亲体弱多病;“5.12”特大地震中,母亲和哥嫂不幸遇难,留下一个8岁的侄儿由她抚养。她出身普通家庭,可鬼使神差嫁给了市长的儿子,做了市长的儿媳妇;市长多次要调她回城里工作以便照顾家庭,可她热爱女监“违抗”婆母“命令”,闹得家庭关系很不协调,为救女犯她不慎掉落山崖,不仅怀孕三月的孩子流产,而且丧失终身做母亲的权力;凶恶霸道的大姑姐在家的恶语和恶行,使她在小产后无法在家中“坐月子”。丈夫邱雨是公安警察,不可能天天陪伴在其身边;夫妻恩爱,但世俗的偏见最终不得不违心与丈夫离婚;“被离婚”后,还要笑着接受组织上的“错误处分”。眼看与邱雨复婚在望,可他又因抓捕罪犯受伤,在自己的怀中永远闭上了双眼……在凌荟颖身上,成功与失败,欢乐与悲伤,幸福与痛苦,相互交织,“剪不断,理还乱。”看得人眼花缭乱,唏嘘不已。

综上所述,凌荟颖能给笔者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就在于作者对她可爱、真实、立体的准确定位与精准把握。她既有林徽因的靓丽、优雅和出众的外貌,又有林徽因的天赋、学识和才华,更有林徽因的品质、志向和修为。虽然两人所处的时代不一样,但给我的生活感悟和美学享受却是共通的,无穷的。